

莒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莒南安办发〔2017〕12号

莒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全县安全生产集中攻坚行动情况通报 (第一期)

各镇街人民政府（办事处），莒南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临港产业园管委会，县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按照全县安全生产集中攻坚行动动员会议及《莒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全生产集中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莒南政办发〔2017〕14号）要求，全县14个镇街（园区）、10个重点行业领域牵头单位和27个责任单位分行业领域、分属地统筹推进集中攻坚行动，现将情况通报如下：

一、组织检查情况。全县共组织检查 117 次，出动执法人员 570 人次，检查企业 192 家、车辆 120 辆。**从镇街（园区）看**，十字路街道检查企业 37 家，大店 37 家，筵宾 18 家，石莲子 13 家，文疃 9 家，岭泉 3 家，洙边、坊前、相沟各 2 家，板泉、道口、临港产业园各 1 家。**从重点行业领域看**，特种设备领域检查企业 19 家，消防领域 15 家，非煤矿山领域 10 家，冶金及涉氨等工贸领域 9 家，建筑施工领域 8 家，危险化学品领域 7 家，旅游安全领域、学校安全领域各 3 家，烟花爆竹和民爆物品领域 1 家，道路交通领域检查车辆 120 辆。

二、排查安全隐患情况。全县共排查隐患 282 项。**从镇街（园区）看**，临港产业园排查隐患 63 项，大店 27 项，十字路街道 22 项，经济开发区 19 项，筵宾 14 项，文疃、石莲子各 13 项，板泉 4 项，洙边 2 项，坊前、岭泉各 1 项，涝坡、道口、相沟 0 项。**从重点行业领域看**，冶金及涉氨等工贸领域排查隐患 31 项，消防领域、道路交通领域各 27 项，特种设备领域 6 项，非煤矿山领域 4 项，建筑施工领域 3 项，旅游安全领域、学校安全领域各 2 项，危险化学品领域 1 项。

三、实施行政处罚情况。全县共执法立案 1 起，行政处罚 2.5 万元，全部为消防领域行政处罚。

请各镇街（园区）、各重点行业领域集中攻坚行动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从讲政治、重民生、促发展的高度，继续深

入排查隐患，精准发力攻坚，狠抓“打非治违”，按时报送情况，及时解决影响和制约安全生产的突出问题，努力保持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附件：1、各镇街（园区）安全生产集中攻坚行动情况统计表（第一周）；

2、各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集中攻坚行动情况统计表（第一周）。

莒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4月14日

报：县委常委，人大常委会主任，县政协主席，县政府副县长，县法院院长，县检察院检察长。

莒南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4月14日印发

